**德阳市罗江区红十字会**

**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2

（一）红十字会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2

（二）红十字会2025年重点工作 3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4

（一）收入预算情况 4

（二）支出预算情况 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5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5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按照功能科目类写) 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按功能科目类款项写） 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7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8

（一）机关运行经费 8

（二）政府采购情况 8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8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8

十一、名词解释 8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红十字会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机构设置：区红十字会是中共德阳市罗江区委领导下的群团组织，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是区委、区政府在人道领域的助手和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级别为正科级。内设办公室、综合股。

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及我省有关法规，执行《中国红十字会章程》，制定并实施德阳市罗江区红十字事业发展规划。

2.开展救援救灾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向伤病人员和其他灾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

3.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红十字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

4.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组织）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开展禁毒防艾宣传和教育活动。

5.开展人道领域内的社会公益活动，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对特殊困难对象进行人道救助。参与或兴办医疗、康复、养老等红十字宗旨相符的社会公益事业。

6.依法开展募捐活动。依法依规接受和处理分配捐赠款物。

7.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弘扬人道主义精神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8.在上级红十字会指导下，开展与国（境）外红十字组织的友好合作与交流，参与国际人道主义救助工作。开展与其他省市县红十字会交流与合作。

9.指导下级红十字会加强自身建设、组织建设和开展各项工作。

10.完成区委、区政府及上级红十字会交办、委托的其他任务。

**（二）红十字会2025年重点工作**

1.强化自身建设和组织建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落实党建工作和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活动，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提升机关干部的整体思想素质。持续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多措并举，着力提升已建成基层组织活力。

2.紧抓主责主业不放松。“三救”“三献”工作作为红十字会的主责主业，须持续加强。一是积极筹建区级赈济救援队，提升救援能力；二是大力推进应急救护培训“六进”项目；三是持续开展“红十字博爱送万家”、“金秋助学”等专项救助活动；四是加大“三献”工作的宣传力度，提升社会群众参与率。

3.加强部门合作和对外交流。一是继续强化部门联动，在主题节日联合开展专题宣传，弘扬红十字精神，传播红十字文化。积极探索与社工部、消防、残联等部门的共享共建活动，主动融入社会治理工作，提升服务群众能力。二是注重对外交流学习，积极与结对的成华区红十字会和纳溪区红十字互联互通，交流学习对方的先进经验做法，提升工作质效。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红十字会属一级预算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单位0个，其中事业单位1个。主要包括：

红十字会总编制4名，其中事业编制4名。在职人员总数2人，其中：事业人员2人。

三、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红十字会所有收支均包含下属单位数据，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79.6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34.98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预算减少；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5.1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4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96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34.98万元，主要是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预算减少。红十字会2025年收支总预算79.6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年收入预算79.6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9.6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年支出预算7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6万元，占55%；项目支出36万元，占4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红十字会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9.6万元。比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年预算数减少34.98万元，主要是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预算减少。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9.6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5.1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4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96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红十字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9.6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34.98万元，主要是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预算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按照功能科目类写)**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5.17万元，占94%。

卫生健康支出1.47万元，占2%。

住房保障支出2.96万元，占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按功能科目类款项写）**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3.5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7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机关服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33.7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日常运转以及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年度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36万元，主要用于：应急救护“六进”培训、红十字事业发展和基层组织建设、新时代红十字青少年生命健康教育等各项业务工作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0.1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工伤保险等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2.9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4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等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红十字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3.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8.8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4.7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工具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红十字会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0.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与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事务。

（二）公务接待费与2024年预算减少0.2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单位无一辆公务用车，因此未产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

　　2025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收支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收支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红十字会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4.77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4.78万元，减少50%。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红十字会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底，红十字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固定资产总额14.67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0辆。

　　2025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红十字会部门通用项目和专用项目均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6万元。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是指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

附件：1.罗江区红十字会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表（见附件目录）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3.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表目录

1. 部门收支总表
	1. 部门收入总表
	2. 部门支出总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